



Uncle Tom's Cabin

汤姆叔叔的小屋

[美] 斯托夫人 著 李彭恩 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



Uncle Tom's Cabin

汤姆叔叔的小屋

[美] 斯托夫人 著 李彭恩 译

北京燕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汤姆叔叔的小屋 / (美)斯托夫人著;李彭恩译.

- 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2000.11(2005.10 重印)

ISBN 7-5402-1369-8

I. 汤… II. ①斯… ②李… III. 长篇小说-美国-近代

IV. 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77710 号

责任编辑:阙 明 倪新玉

汤姆叔叔的小屋



北京燕山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 36 号 100007)

新华书店经销

三河市海波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1400×1000mm 大 32 开 10.5 印张 381 千字

2005 年 10 月第 2 版 200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18.00 元

作者序言

这个故事的场景，正如书名所示，坐落于一向为文雅的上流社会所不齿的一个种族之中；那是个来自异域的种族，他们的祖先生长于赤道烈日之下，从本土带来迥异于专横跋扈的盎格鲁—撒克逊人的性格，并将其传留给后代子孙，因而长期以来，一直受到后者的误解和蔑视。

然而，美好的一天终于露出曙光。当代文学、诗歌和艺术的感染力与基督教“仁爱为怀”的伟大主旋律日趋和谐一致。

诗人、画家和艺术家们都在探索和着力描绘日常生活中所见的仁爱行为；在小说的魅力下，微言大义，润物无声，传播仁慈博爱思想，对于基督教伟大的博爱精神的发展极为有利。

仁爱的手臂伸向四面八方，发掘不平，匡扶正义，抚慰贫苦，把卑贱、受压迫和被遗忘者的际遇公诸于世，以博得世人的同情。在这一广泛运动中，人们终于记起了非洲；非洲，在人类早期的蒙昧时代，曾开创世界文明和人类进步；然而，近几百年来，她却倒在文明而信奉基督的人类的脚下，流汗流血，徒劳地乞求怜悯。

不过，作为她的征服者和狠心的主人，那个强势民族终于对她发了善心；人们已经认识到，对一切国家而言，保护弱小比欺凌弱小高尚得多。感谢上帝，奴隶贸易终于在这个世界上寿终正寝了！

本书旨在激发人们对生活在我们之中的非洲裔人的同情；揭露他们在奴隶制度下遭遇到的种种不平和痛苦——在这一残暴不公的制度下，就连深切同情他们的人所能试图为他们做的善行也遭遇挫折和禁止。

与此同时，作者可以诚恳地说明：对于许多往往并非本身过错而和法定的奴隶关系的苦恼和窘境有所牵连的人们，作者不抱任何敌意。

经验向作者表明，思想高尚、宅心仁厚的人往往也被卷入这种窘境之中；然而，他们比任何人都清楚，从这样一部书中所能了解到的奴隶制度的罪恶，远远不及全部难以言状的罪恶的一半。

在北方各州，人们也许觉得这些描绘有点过于夸张；但在南方各州，却有不少人可以为其真实性作见证。对于本书所述事实真相，作者究竟有多少亲身体验，作者将在适当时期公诸于众。

自古以来，世上有多少可悲和不平的事都被忘却了；因此，我们可欣然预期，有朝一日，像本书一类的小说，只有作为不复存在的往事的记载，才有一定价值。

当一个文明而信奉基督的社会在非洲海岸兴起，并拥有从我们之中汲取的法律、语言和文学之时，在非洲人心中，过去身为奴隶的情景也许会变成以色列人心中对埃及的回忆——成为感谢上苍恩德的主旨！



因为,尽管政客们勾心斗角,世人被利欲的狂澜冲得晕头转向,人类自由这一伟大事业却掌握在上帝手中;关于这位上帝,人们说:

他不会半途而废或灰心丧气,
直到在人间树立起了正义。
他将拯救向他呼吁的贫困者,
以及孤苦伶仃的苦命人。
他从欺诈与暴力下救赎他们的灵魂,
把他们的鲜血看得十分珍贵。

目录

001 作者序言

- 001 第一章 本章向读者介绍一位讲人道的人
008 第二章 母亲
011 第三章 丈夫与妻子
015 第四章 汤姆大叔小屋里的一个晚上
023 第五章 奴隶易主时的心情
029 第六章 发现
035 第七章 母亲的奋斗
045 第八章 伊丽莎的逃亡
055 第九章 参议员也是人
067 第十章 黑奴上路
074 第十一章 黑奴的妄想
084 第十二章 合法交易的典型事例
097 第十三章 教友村
104 第十四章 伊凡吉琳
112 第十五章 汤姆的新主人及其他
122 第十六章 汤姆的主母及其见解
135 第十七章 自由人的抗争



目录

汤姆叔叔的小屋

- | | | |
|-----|-------|------------------|
| 147 | 第十八章 | 奥菲莉亚小姐的经历及其见解 |
| 158 | 第十九章 | 奥菲莉亚小姐的经历及其见解(续) |
| 171 | 第二十章 | 托普西 |
| 182 | 第二十一章 | 肯塔基 |
| 186 | 第二十二章 | “草有枯槁,花有凋落” |
| 192 | 第二十三章 | 亨利克 |
| 198 | 第二十四章 | 预兆 |
| 203 | 第二十五章 | 小福音使者 |
| 207 | 第二十六章 | 死亡 |
| 217 | 第二十七章 | 世界末日来临了 |
| 223 | 第二十八章 | 团圆 |
| 233 | 第二十九章 | 毫无保障的人 |
| 238 | 第三十章 | 奴隶货栈 |
| 245 | 第三十一章 | 途中 |
| 250 | 第三十二章 | 黑暗之处 |
| 257 | 第三十三章 | 凯茜 |
| 263 | 第三十四章 | 一个混血女子的身世 |
| 270 | 第三十五章 | 纪念物 |



目录

275	第三十六章	埃米琳与凯茜
280	第三十七章	自由
285	第三十八章	胜利
293	第三十九章	巧计
300	第四十章	殉难者
305	第四十一章	小主人
310	第四十二章	有根有据的鬼故事
315	第四十三章	结局
321	第四十四章	解放者
324	第四十五章	结束语





第一章 本章向读者介绍 一位讲人道的人

二月，春寒料峭。某天傍晚，在肯塔基州的P镇上，两位绅士正坐在一间陈设考究的餐厅里对酌。没有仆人侍候左右，绅士们将座椅紧靠在一起，那光景像是在认真地商讨什么事情。

为方便起见，笔者迄今一直称呼他们“绅士”。其实，若细心审视一番，其中一位，严格说来，似乎不配跻身绅士之列。此人身材短粗，其貌不扬，形容猥琐，且带一副装腔作势、趾高气扬的神气；一望便知，是那种在社会上不择手段一心往上爬的小人。他的衣着过分讲究：上身穿一件色彩斑斓的马甲，脖子上围一条蓝底围巾，上面印着鲜亮的黄色斑点，另外还配了一条花花绿绿的领带；这身打扮倒是跟他那副派头十分相称。他那一双手又粗又大，手指上戴着好几枚戒指；一条沉甸甸的金表链挂在胸前，表链下面系着一串五光十色、硕大无朋的印章——每逢谈兴正浓之时，他便习惯地将表链等物拨弄得丁当作响，俨然一副志得意满的神气。他讲起话来恣意糟蹋《默里氏文法》，兴之所至，常口吐污言秽语，为其宏论增色。即使笔者有意作形象生动的描述，也不愿在此把原话照录。

他的同伴谢尔比先生倒是颇具绅士风度；家室的陈设和持家的气度都表明，此人家道小康，甚至可以说是个殷实人家。如上所述，他们二人正认真地商谈什么事情。

“这件事，我看就这么办吧。”谢尔比先生说。

“我可不能这样做买卖——绝对不成，谢尔比先生。”对方举起酒杯对着亮光仔细端详着。

“唉，说实话，黑利，汤姆可不是个一般的仆人；他到哪里都值这个价钱——稳重，诚实，能干，把我的农场管理得井井有条。”

“你意思是说，他有黑奴们的那种诚实吧。”黑利说着，又给自己斟了一杯白兰地。

“不，我确实认为他诚实。汤姆的确是个好仆人，又稳重，又懂事，又虔诚。四年前，他在一次郊外布道会上皈依了基督教，我相信他是诚心诚意信教的。从那以



后,我把所有的事都托付给他——钱啊,房子啊,马匹啊——在乡间跑来跑去的差使也听凭他处理。我看他件件事都办的认认真真,不欺不瞒。”

“有的人不相信有诚实的黑奴呢,谢尔比,”黑利毫无掩饰地摆着手说道,“不过我相信。我上次贩到奥尔良去的那批黑奴里就有一个——真的,听那家伙祈祷,就像听布道一样;他人也温顺,又不爱多说话。他还给我挣了一大笔钱呢,因为当初买他的时候,卖主急于脱手,我讨了个便宜,一买一卖我在他身上赚了六百块钱。不错,我认为,虔诚信教是黑奴身上的一大好处,不过得货真价实才行。”

“着啊,要说货真价实,谁也比不了汤姆,”谢尔比答道,“去年秋天我打发他独自去辛辛那提替我做买卖,嘱咐他带五百美元回家。‘汤姆,’我对他说,‘我相信你,因为你是基督教徒——我知道你不会耍滑头。’果不其然,汤姆回来了;我知道他会回来的。有几个下流坏子曾跟他说,‘汤姆,你干吗不逃到加拿大去呢?’‘唔,主人信得过我,我不能逃跑。’这是后来有人告诉我的。我不能不说,跟汤姆分手,我心里难过呀。你得让他抵消我的全部债务才行;你要有良心,黑利,你就会这么办。”

“唉,在买卖人当中,我就算有良心的了——你知道,也只有一点点,仅够发誓赌咒用的,”那个奴隶贩子打趣道。“而且,看在朋友的面上,做得到的事,我都乐意做;不过,这桩买卖,你也知道,有点叫我太为难,实在为难啊。”

那个奴隶贩子沉吟片刻,叹一口气,又倒了点白兰地。

“那么,黑利,你说该怎么办呢?”一阵尴尬的沉默之后,谢尔比问道。

“唔,除了汤姆,你还不能再搭配上一个小男孩或者小姑娘呢?”

“哼!哪一个我都舍不得。不瞒你说,我是万不得已才卖奴隶的。但凡有办法,我一个也不愿意卖,这是实话。”

这时门开了,一个四五岁左右的混血小男孩走进来。那孩子相貌分外清秀,特别招人喜爱。一头黑发纤如青丝,光滑的发卷垂在圆圆的、有一对酒窝的脸蛋儿上;一双乌黑的大眼睛,柔和而又炯炯有神,从浓密的长睫毛下面好奇地向屋里张望。他身上穿的那件红黄格子花呢罩衫,做工精细,剪裁合体,越发衬托出他那黑黝黝肤色的秀美。一种略显滑稽的自信神气与腼腆羞怯的仪态交融,表明他一向深得主人的喜爱和垂青。

“嗨,吉姆·克劳!”谢尔比先生叫道;他吹了一声口哨,抓起一把葡萄干向那孩子扔去,“快捡起来!”

那孩子拼命跑过去拾取奖赏,他的主人在一旁哈哈大笑。

“到这儿来,吉姆·克劳!”谢尔比喊道。

孩子应声走了过去。主人拍了拍他那覆盖着卷发的脑袋,拧了一下他的下巴。

“听着,吉姆,唱支歌,跳个舞,让这位先生开开眼。”

于是,那孩子便以清脆而洪亮的嗓音唱起一支在黑人中流行的热情而荒诞的歌曲。他一面唱,一面随着音乐的节拍手舞足蹈,扭动身躯,不时做出一些令人忍俊不禁的滑稽动作。

“棒极了!”黑利大声喝彩,并把半个橘子扔给那孩子。

“来，吉姆，学一学卡卓德大伯犯风湿病的时候走路的样子吧！”主人说道。

那孩子柔软的四肢立刻装成残疾的模样，驼起背，手拿主人的手杖，一瘸一拐地在屋里走来走去；那张稚嫩的脸上，装出一副愁眉苦脸的样子；还学着老年人左一口、右一口地吐痰。

两位绅士一阵哗笑。

“喏，吉姆，”主人说道，“给我们表演一下罗宾斯长老领唱赞美诗的样子吧。”

那孩子把他那圆圆的小脸拉得老长，有模有样、一本正经地用鼻音哼起赞美诗来。

“好哇！妙极了！这小鬼头可真行！”黑利说道；“我敢说，这小家伙真够个角儿。我说，”他说着，一巴掌拍在谢尔比先生的肩头，“你把这个小家伙给我添上，这笔买卖就算讲定了——说话算数。你自己说吧，还有比这更公道的吗！”

这时候房门被轻轻推开，一个二十岁上下的混血少妇走进屋来。一望便知，她是男孩的母亲。她有一双跟他一样炯炯有神、滚圆而乌黑的眼睛，跟他一样的长睫毛和丝绒般乌黑的卷发。她那肤色棕黄的脸颊上微微泛起红晕，当她发觉那个陌生男人正毫不掩饰地用惊羡的目光直勾勾地看着她时，那张脸越发变得通红了。她那身剪裁十分合体的衣服，把她那窈窕身段衬托到了极致。那纤纤素手和那姣美的脚和脚踝也没能逃过奴隶贩子的眼睛。那双贼眼一下便可把一个漂亮的女黑奴全身每个部分打量得清清楚楚。

“有事吗，伊丽莎。”当她停住脚步，犹豫不决地望着主人的时候，谢尔比说道。

“对不起，我是来找哈里的，老爷。”那孩子跳跳蹦蹦来到母亲跟前，把装在衣兜里的那些奖品拿给她看。

“好啦，把他带走吧。”谢尔比说，于是她抱起孩子，连忙告退。

“天哪，”奴隶贩子不胜钦羡地赞叹道，“这才是真正货色！把这姑娘放到奥尔良，你就会发一笔大财。从前我见过有人出一千美元买个黑姑娘，身材比这个差得远呢。”

“我不想在她身上发财。”谢尔比先生冷冷地回答；为了转移话题，他又打开一瓶酒，询问同伴觉得滋味如何。

“好极了，老兄——上上品！”奴隶贩子说；然后转过身，熟稔地拍着谢尔比先生的肩膀补充道：“说一说，你那个姑娘怎么卖？我该出什么价？你要什么价？”

“黑利先生，这姑娘我不卖，”谢尔比说，“你就是拿跟她一样重的金子来，我太太也不会卖。”

“哎呀呀，女人总是讲这种话，因为她们不会算账。要是告诉她们跟一个人等重的金子能买多少块表，买多少羽毛，买多少首饰，我看情况就不同了。”

“你听着，黑利，别再提这档子事；我说不卖就不卖。”谢尔比斩钉截铁地说道。

“好吧，把那个孩子给我，总可以吧？”奴隶贩子说道，“你得承认，我这可是降格以求了。”

“你到底要这个孩子干什么？”谢尔比问道。

“唔，我有个朋友也干这一行——他想买几个长相漂亮的男孩子，抚养大了以



后再卖出去。个个都得是上等货色——卖给有钱人家充当仆役什么的，能讨个大价钱。那些大地方，有个漂漂亮亮的小伙子看门应差，侍候左右，能添不少风光呢。这种孩子的行情高着呢；我看这个小家伙，又有趣，又会唱会跳，正是这路货色。”

“我可不愿意卖，”谢尔笔先生沉吟着说道，“不瞒你说，先生，我这人心肠太软，不忍心拆散人家的骨肉。”

“唔，真是这样？唉，是啊——这也是天性。我完全理解。跟女人打交道，有时的确很麻烦。我一向讨厌那种哭哭啼啼的场面，那叫人心很里很不舒服。不过，先生，我干这一行，总有办法避免这样的场面。要是把那姑娘弄到别的地方待上一天，或者一个礼拜，你看怎样？悄悄地把事办完——等她回到家，生米已经做成熟饭了。然后，让你太太给她买一副耳环，一身新衣裳，或者诸如此类的小物件，给她补偿一下。”

“恐怕不行吧。”

“上帝保佑，肯定行！要知道，黑人不像白人，只要处置得当，他们很快就没事了。”黑利装出一副推心置腹的神气说道，“有人说，这种买卖让人心肠变硬，我可没那种感觉。我做买卖从不学我那些同行的样。我就见过他们从女人怀里夺走孩子送去拍卖，弄得女人发了疯似的呼天抢地，又哭又嚎。这很不策略——毁坏了商品——有时候她们再也不能干活了。我知道在奥尔良有一个很漂亮的姑娘，她就是被这种办法给毁了。买她的家伙不想要她的婴儿；那女人性子一上来，可真够厉害的。你猜怎么着，她把孩子死死地搂在怀里，嘴里哇哩哇啦，那样子实在可怕。至今想起这回事还凉透脊背。他们抢走她的孩子，把她关了起来，她就疯了，没过一个礼拜就死了。老兄，一千美元白白扔了，就因为处置不当——就是这么回事。无论啥时候，最好是采用人道的办法，老兄，这是我的经验之谈。”

那个奴隶贩子发完这篇宏论，往椅子背上一靠，两臂交叠胸前，装出一副道貌岸然的面孔，俨然以韦尔勃伏斯^①第二自居。

看来他对这个题目颇感兴趣。在谢尔比先生若有所思地剥橘子的时候，他又重新拾起这个话题。说话时故作欲言又止的神气，但仿佛又确实为道义所驱使，不得不再说几句似的。

“自吹自擂不是什么体面的事；不过我要说的都是实情。我相信，我经手卖出去的黑奴都是最好的货色——至少我听见有人这样说过，不是哪一批，而是上百批都是这样——个个都像样——又肥壮，又体面；而我的损耗比谁都小。老兄，这可得归功于我的经营之道呀；人道主义是我经营之道的支柱。”

谢尔比先生听了，无言以对，只好漫应道：“噢！”

“唉，为了我这个理念，有人讥笑我，也有人指责我。它不行时，在市面上吃不开。可是，老兄，我坚信不移，一直坚持到现在，并且仗着它赚了不少钱。你说，老兄，这不是求仁得仁吗。”那奴隶贩子说罢，觉得这话俏皮，不禁哈哈大笑起来。

黑利对入道主义的这番阐述既辛辣，又新颖，连谢尔比先生也忍不住陪着他笑

^① 韦尔勃伏斯(W. Wilberforce, 1759—1833)，十八、十九世纪之交英国的废奴主义者。

了起来。亲爱的读者,恐怕你听了也会发笑吧;可是,你有所不知,如今人道主义有各种各样稀奇古怪的形式,而讲人道的那些人的荒诞言行更是数不胜数。

谢尔比先生的笑声鼓励着那奴隶贩子继续侃侃而谈。

“真奇怪,我怎么也无法把这个理念灌进别人的脑袋里。喏,就拿我的一个老搭档,住在纳奇兹的汤姆·洛克来说吧。他是个精明的人,一点不错,可是对待黑奴简直是个活阎王——这是从原则上说,懂吗?好汉子不抢别人的饭碗,这是他做人的准则。我时常劝他。‘唉,汤姆,’我说,‘黑娘们儿大哭大闹起来,你拳打脚踢有啥用?那样做太蠢了,’我说,‘一点好处也没有。咳,我看让她们哭哭也无妨,’我说,‘那是人之常情嘛。’我说,‘不用这种办法发泄情感,也会用其他办法来发泄。再说,汤姆,’我说,‘这样蛮干会毁坏她们的容貌;她们会变得病病怏怏,面黄肌瘦;有时候会变得丑陋不堪,混血女子尤其会这样,要把她们调养好,那得费神费力呢。唉,’我说,‘你干吗不能好言好语哄着她们呢?听我的话准没错,汤姆,随便施舍给她们一点人道主义,比你拳打脚踢强得多;而且钱也赚得多。’我说,‘准没错。’可是汤姆就是不明白这个诀窍,毁在他手里的女人不在少数,因此,尽管他心眼儿好,做买卖也公道,后来我也不得不跟他散伙了。”

“你是不是发现你的经营之道比汤姆强呢?”谢尔比先生问道。

“当然啦,先生,那是自然。我跟你讲,我尽量避免那些令人不愉快的场面,比如卖孩子——我先把孩子他娘支开——眼不见,心不烦嘛,你知道,一旦人去屋空,她们莫奈何,自然也就渐渐地习惯了。要知道,黑人跟白人可不一样,白人从小受教育,长大了指望老婆孩子一家人团团圆圆。从小调教出来的黑奴,长大了也没有这种期望。这样一来,事情可就好办多了。”

“如此说来,我家的黑奴调教得不好啦?”谢尔比先生说。

“恐怕是这样。你们肯塔基人把黑奴们惯坏了。你们的用心是好的,可那不是真正的仁慈。你知道,一个黑人是注定要到处颠沛流离的,今天卖给汤姆,明天卖给迪克,后天又不知卖给谁家;给他们灌输那么多信念啊、期望啊,让他们生于安乐,这不是对他们仁慈,因为往后的颠沛流离的苦日子叫他们更难挨。我敢说,如果换个地方,你的家奴会垂头丧气,而在种植园里劳作的黑奴,有的就会着魔似的欢呼雀跃。你知道,谢尔比先生,人人都认为自己的那套办法好;依我看,我对待黑奴的办法就恰到好处。”

“知足者常乐嘛。”谢尔比先生微微耸一耸肩,显然不以为然。

双方各自在心里谋划一番之后,黑利首先开口道:“好啦,你说怎么办?”

“我得先考虑考虑,跟内人商量一下,”谢尔比先生说,“黑利,如果你想把事情办得像你说的那样神鬼不觉,最好不要在这一带走漏半点风声。这事传进我家仆人耳朵里,再想把任何人从这里带走,可就要闹个天翻地覆了。我把这话说在前头。”

“唔,当然,当然!不过,我也得说明,我时间紧迫,要尽快听到回音。”他说着,站起身,穿上大衣。

“好吧,今晚六七点钟到这里来,我给你回音。”谢尔比先生说道。

那个奴隶贩子打躬哈腰地从屋子里走出去。

“我恨不得把那家伙一脚从楼梯上踢下去，”谢尔比先生把门关上以后，自言自语道，“可是，他知道怎样赚我的便宜呀。从前要是有人劝我把汤姆卖到南方那些无赖奴隶贩子手里，我就会说：‘你的仆人又不是狗，岂肯做这等事！’这回没办法，非卖掉他不可了。还有伊丽莎的孩子哪！我知道，太太保准要跟我大吵大闹；就连卖汤姆她也不会答应。一身债务逼我到了这步田地——咳！这家伙看见有机可乘，而且还想得寸进尺。”

也许在肯塔基州所见的奴隶制度乃是最温和的形式。这里一般以稳定、和缓的农业劳动为主，不像南方各州那样，农忙季节便特别紧张和忙碌；因之，这里黑人所从事的劳作也比较轻松，比较合理。庄园主们也能满足于逐渐积累财富的方式，较少受到牟取暴利的诱惑——当暴富的前景重于孤苦无告的人们的利益，使天平失衡的时候，脆弱的人性往往屈服于利欲的引诱，心肠变得狠毒。

谁要是到肯塔基州参观一下那里的某些庄园，亲眼看到庄园上主人和主母那么和蔼可亲，黑奴们又那么忠心耿耿，也许就会浮想联翩，想起富有诗意的传说中所描绘的氏族社会。然而，在这幅画面上却笼罩着一片不祥的阴影——法律的阴影。只要法律将这些心脏在跳动、具有喜怒哀乐情感的黑人当作奴隶主的私人财产看待——只要心地善良的奴隶主一旦破产、失败、落难或一命呜呼，他家的奴隶就会立即失去有保障、受宠幸的生活，而坠入悲惨和劳苦的境遇。只要这种状况存在一天，即使在奴隶制实行得最完美之地，黑人的处境也不会达到美满、理想的境界。

谢尔比先生是个普普通通的人，性情温和，待人厚道，在他庄园上的黑人从未体验过物质的匮乏。但是，他大量而无节制地做投机生意，结果被牢牢套住。他的大部分债务都落到了黑利手里。这一信息正是解开前面那一席谈话的谜底。

方才伊丽莎走近房门的时候，碰巧听见他们的谈话，听出那个奴隶贩子正在为买什么人跟主人讨价还价。

出门以后她本想站在门外再听一会儿，不巧女主人正唤她，她只得匆匆走开。

尽管如此，她好像记得听见那个人说要买她的孩子，莫非是她听错了？她心头一紧，怦怦乱跳，不由得紧紧搂抱住孩子，弄得小家伙惊恐莫名，盯着她的脸看个不住。

“伊丽莎，你今天这是怎么啦？”她的女主人问道，因为她看见伊丽莎碰翻了盛盥洗水的小壶，撞倒了做针线活计的小桌子，最后，女主人要她从衣橱里取一件丝绸裙子，她却心不在焉地递给女主人一件长睡衣。

伊丽莎吃了一惊。“啊，太太！”她抬起头来叫了一声；接着，哇地一声哭起来，伏在一张椅子上不住地抽咽。

“喂，伊丽莎，孩子，这是怎么啦？”女主人说道。

“唔，太太，”伊丽莎说，“一个黑奴贩子在客厅里跟主人谈话！他说的话我全听见了。”

“咳，傻孩子，那又怎么样？”

“太太，你说主人会不会把我的哈里卖给人家啊？”那个女奴扑到椅子上，哭得上气不接下气。

“卖给人家？不会的，傻姑娘！你明明知道老爷从不跟南方的奴隶贩子打交道，也没有要卖家里哪个仆人的意思，只要他们规规矩矩。喂，傻孩子，你想啊，人家谁会想要买你的哈里？你以为别人都跟你一样把你的哈里当成心肝宝贝？你真是个傻丫头！算啦，打起精神来，帮我把衣服扣上。这就对啦。把我后面的头发往上梳拢，梳成那天你刚学会的那种发髻。你可再也不要去看壁脚啦！”

“好吧，可是，太太，你绝不会答应把——把——”

“废话，孩子，当然不会。你为什么说这种话呢？我宁可卖掉我自己的孩子。不过，说真的，伊丽莎，你也把那小家伙疼得过分啦。只要有个外人进了咱家的门，你就当成是来买他的。”

女主人那蛮有把握的口气，让她放了心。她敏捷而灵巧地给女主人梳妆起来；一面梳着，一面暗自为自己的疑虑发笑。

谢尔比太太是个高贵的妇人，品性高洁，才智不凡。她不但气度宽宏（这常被认为是肯塔基州的妇女所共有的特征），而且具有崇高的道德原则和宗教信仰，并为之不遗余力，身体力行。她的丈夫，虽未立誓笃信任何宗教，却崇敬并尊重她坚定不移的信仰，对她颇存敬畏。显然，他支持她一切抚慰、教育仆人和改善他们的待遇的善行，尽管他自己并不直接参与。事实上，尽管他并不一定相信宗教教义上所说的那种圣徒分外的功德可以超度他人的效果，实际上他却产生了一种幻觉，认为妻子所积的阴德可为他夫妇二人共享——因而醉心于这种朦胧的希望：他的德行虽乏善可陈，但妻子得道，他也可随之升天。

和那奴隶贩子谈完话之后，他的思想负担非常沉重：他知道，他非得把自己的打算告诉妻子不可，但又明知肯定要遭到她的反对和苦苦央求。

谢尔比太太只晓得丈夫平日待人厚道，但对他的困境却毫无所知。所以，听到伊丽莎述说疑虑时她表现出的那种不相信态度是真诚的。事实上，她听过之后便把这件事情丢在了脑后，一心为晚上出去做客而忙碌着。



第二章 母亲

伊丽莎从小由谢尔比太太抚养成人，一向颇受宠爱。

到过南方的人都会注意到，那里有很多第一代和第二代混血女人。她们天生丽质，举止娴雅，燕语莺声。除了这种天然仪态之外，还配之以惊人的美貌；几乎每一个混血女子都是风仪秀整，落落大方。我们前面所描绘的伊丽莎，并不是一个虚构的形象，而是从作者的记忆中挑选出来的，多年前在肯塔基见过的一位混血姑娘。对于一个女奴来说，美貌是一种诱惑，往往招致许多祸灾，但她在女主人的监护和照料下，平平安安地长大成人。她嫁给了一个聪明、有才干的第二代混血青年，名叫乔治·哈里斯，是邻近庄园上的一个奴隶。那个年轻人被主人租借出去，在一家麻袋工厂做工。他心灵手巧，技术熟练，在厂里被公认为第一把好手。他曾发明过一部清洗大麻的机器，以他所受的教育和他的处境而论，他在机械方面所表现出来的天才，并不比发明轧棉机的惠特尼^①逊色。

哈里斯仪表堂堂，为人谦和，在厂里很有人缘。然而，从法律的观点看，这小子不能算是一个人，而只能是一件商品；他虽然具备这么些优越条件，却不得不完全听任一个庸俗、心胸狭窄、专横跋扈的主人摆布。此公听到乔治因发明机器而小有名气的消息后，便骑上马赶到工厂里，看看那个聪明的奴隶究竟搞的是什麼名堂。厂主热情地接待他，并祝贺他有一个如此有价值的奴隶。

乔治侍候主人参观了工厂各处和机器设备。他兴致勃勃，侃侃而谈，昂首挺胸，看上去气宇轩昂，英姿勃勃，这不禁让他的主人自惭形秽，心里很不自在。他的奴隶凭什么到处乱跑，发明机器，在绅士们面前趾高气扬呢？他必须立刻制止。他要把乔治要回去，打发他到田里挖地掘地，看他还神气不神气。因此，当主人向厂主索要乔治的工资时，在场的工友们个个目瞪口呆。

“可是，哈里斯先生，”厂主抗议道，“这未免有点儿太突然吧？”

“突然又怎么样！难道他不是我的人吗？”

“先生，我们愿意提高他的租金啊。”

“谁稀罕，先生。只要我不愿意，我就不会把我的黑奴租给别人。”

^① 肯塔基州的确有一个黑奴发明过一部类似的机器。——作者原注

“可是，先生，他好像很适合做这种工作呢。”

“也许是这样吧。可是我担保，我吩咐他干的活，没有一件是他觉得合适的。”

“你也得想一想他发明的那部机器呀。”一个工人不知趣地插嘴道。

“呵，不错！——一部省工省力的机器，对吗？他就喜欢鼓捣那玩意儿，我担保。什么时候都别叫黑奴干那种事。他们自己就是节省劳力的机器，统统都是。不行，我非把他带走不可。”

乔治听见主人突然宣布他的厄运，木然站在那里；他知道这个人的权势是不可抗拒的。他两臂交叠于胸前，紧闭双唇，但满腔愤怒如火山迸发，烈焰在每一条血管流动。他呼吸急促，一对大大的黑眼睛像燃烧的炭火；若不是那位好心的厂主碰一碰他的胳膊，低声对他说：“忍耐一下，乔治；先跟他走。我们会想办法帮助你的。”——他的怒火便会不顾一切地喷薄而出了。那个暴君注意到他们在窃窃低语，虽听不见说什么，却猜得到它的内容；于是越发横了心，要对他的奴隶严加管束。

乔治回到庄园，被强迫在农场上干最苦最重的活。他倒是能克制自己，没有一句怨谤的话；但那炯炯目光和阴沉紧锁的双眉是一种无声的语言的一部分，那是无法克制的——那是一种不容置疑的征象，明明白白表示：人不能成为一种商品。

乔治在工厂里做工的那段快乐的日子，同他的妻子结识并喜结连理。在那段时间，他深得厂主赏识和信任，可以任意在外面走动。谢尔比太太非常赞许这门亲事，把自己所宠爱的漂亮姑娘嫁给与其同族同种的如意郎君，她为自己从中撮和并成全了这段良缘感到心满意足。因为这个缘故，婚礼是在女主人的大客厅举行的。女主人亲自在新娘头上插上香橙花，然后给她披上婚纱，把个新娘打扮得娇艳无比。宴会上酒香四溢，肴饌杂陈，宾朋们盛赞新娘的花容月貌以及主人家的恩宠和慷慨。

婚后一两年里，夫妻俩经常见面，日子过得无忧无虑，幸福美满；惟一的不幸是接连失去了两个襁褓中的婴儿。伊丽莎对那两个孩子爱之至深，他们的夭折不免让她悲痛万分。女主人怀着慈母心肠，见状为之焦虑，只得婉言劝诫她不要过于悲恸，失去理智和宗教信仰。

自从小哈里出世以后，她的哀伤心情总算逐渐缓和下来。现在，她的每一条血管和每一根跳动的神经再次与一个小小的生命紧紧相连，她好像精神大振，健康状况也大大改善。一直到她丈夫被迫离开那个好心的厂主，屈服于他法定的主人的淫威之下时，伊丽莎一直是个快乐的女人。

厂主果不食言。乔治离开工厂一两个星期之后，他以为哈里斯一时的怒火已经平息，于是便登门拜访，试图劝说他允许乔治复工。

“先生，请免开尊口，”哈里斯固执地说，“我的事用不着你来操心。”

“先生，我岂敢干预你的事。我只是觉得你也许会为自己的利益考虑，按照建议的条件，把你的黑奴租给我。”

“哼！我心里有数。我把他从厂里带出来的那天，你们挤眉弄眼，嘀嘀咕咕，